

附件 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表

单位：亿元人民币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9 年预计额度	2019 年业务开展情况	2020 年预计额度	与上年度比较	2020 年拟开展的业务
1	企业类 主要股东关联 集团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关联体	授信类	1、单个关联方授信额度合计最高不超过 45 亿元； 2、单个关联集团的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100 亿元； 3、所有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的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200 亿元。	截至 2019 年末，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关联体授信余额 7.86 亿元。	1、单个关联方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45 亿元； 2、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家单个关联集团的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	所有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的授信额度较上年度增加 50 亿元。	企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及其他实质上由南京银行或南京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 同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同业存款、债券回购、债券投资、同业拆借、同业融资、同业投资、票据、理财投资等业务。
2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截至 2019 年末，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体授信余额 34.61 亿元。			企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及其他实质上由南京银行或南京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 同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同业存款、同业投资、流动性支持等。

3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截至 2019 年末，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体授信余额合计 9.32 亿元。	亿元； 3、首次申报的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关联集团的授信额度不超过 150 亿元，其中，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 亿元；		企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以及其他实质上由南京银行或南京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 同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同业拆借、同业投资、利率互换、债券投资、外汇及衍生交易等业务。
4		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截至 2019 年末，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体授信余额合计 2.2 亿元。	4、所有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的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250 亿元。		企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以及其他实质上由南京银行或南京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
5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截至 2019 年末，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关联体授信余额合计 82.06 亿元。			企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以及其他实质上由南京银行或南京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 同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同业拆借、同业投资、利率互换、债券投资、外汇及衍生交易等业务。

6	金融机构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	法国巴黎银行及关联体	授信类	单个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 30 亿元，关联集团最高授信额度 60 亿元。	截至 2019 年末，法国巴黎银行及关联体授信余额 2.55 亿元。	单个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 30 亿元，关联集团最高授信额度 50 亿元。	减少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借款、债券投资、同业拆借、逆回购、外汇、金融衍生、在岸金融存放同业、理财及投资等业务。
7	其他关联法人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	18	截至 2019 年末，授信余额为 0。	18	持平	主要用于流动性支持、同业存款、债券投资、债券回购等业务
8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截至 2019 年末，授信余额 2 亿元。	25	持平	主要用于流动性支持、同业存款、同业投资、债券投资、债券回购等业务
9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	截至 2019 年末，授信余额 4.31 亿元。	60	持平	主要用于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票据、同业投资、贸金业务、债券投资、在岸金融业务、外汇及衍生品交易、理财投资等业务
1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0	截至 2019 年末，授信余额为 0。	60	持平	主要用于债券投资、同业拆借、同业借款等业务
11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截至 2019 年末，授信余额为 0。	3	持平	主要用于同业存款、债券回购、债券投资、同业拆借、同业投资、票据等业务
12		南京臣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0.2	截至 2019 年末，授信余额为 0。	0.2	持平	主要用于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
13		南京友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5	截至 2019 年末，授信余额为 0.05 亿元。	0.05	持平	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
14	关联自然人	关联自然人	授信类	10	截至 2019 年末，授信余额为 2.64 亿元。	10	持平	主要用于个人贷款、信用卡透支、贷款承诺等业务。

15	---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转移类	50	截至 2019 年末, 业务余额为 27.7725 亿元	50	持平	主要用于开展资产转让业务。
16	---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	-	30	持平	主要用于开展资产转让业务。
17	---	法国巴黎银行个人金融公司 (BNPP Personal Finance)	提供服务类	1.6	截至 2019 年末, 支付技术服务费 1.4345 亿元	1.4	减少 0.2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技术服务费。
18	---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5	截至 2019 年末, 支付机房托管服务费 0.005 亿元	0.005	持平	主要用于支付机房托管服务费。
19	---	安诺久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0.12	截至 2019 年末, 支付汽车租赁服务费用 0.0838 亿元	0.11	减少 0.1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汽车租赁服务费。
20	---	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0.52	截至 2019 年末, 支付技术服务费 0.0279 亿元	0.51	减少 0.01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其外包人力服务及支付相关软件服务费用。
21	---	南京金融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12	截至 2019 年末, 未支付委托代建服务费。	0.2	增加 0.08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工程项目委托代建服务费。
22	---	法国巴黎银行	其他类	---	-	0.003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收取或支付业务转介费
23	---	BNPP Securities Services		---	-	0.02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支付境外托管费

		(Singapore branch)						
24	---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类	0.28	截至 2019 年末, 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0.0694 亿元。	0.58	增加 0.3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支付或收取债券承销费、顾问费等
25	---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	-	0.83	减少 0.17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资产管理服务费等
26	---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0.1	截至 2019 年末, 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0.0035 亿元。	0.15	增加 0.05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27	---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1	-	0.2	增加 0.1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资产管理服务费等
28	---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2	截至 209 年末, 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0.0023 亿元。	0.02	持平	主要用于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29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截至 2019 年末, 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0.0028 亿元。	0.02	减少 0.98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30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0.17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债券承销费等
31	---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1	截至 2019 年末, 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0.0004 亿元。	0.005	减少 0.05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32	---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0.15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33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截至 2019 年末，支付资产管理服务费 0.00001 亿元	0.5	减少 0.5 亿元	主要用于支付资产管理服务费等
34	---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2	截至 2019 年末，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0.0074 亿元。	0.02	持平	主要用于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35	---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	0.03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收取债券承销费等
36	---	江苏徐矿综合利用发电有限公司		---	-	0.006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收取债券承销费等
37	---	南京通汇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	0.006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收取债券承销费等
38	---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	-	0.02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收取债券承销费等
39	---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	0.05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收取债券承销费等
40	---	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	其他类	---	-	0.05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收取债券承销费等

		责任公司					
41	---	南京新港东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	0.03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收取债券承销费等
42	---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	-	0.2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收取债券承销费等
43	---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0.03	首次申报	主要用于支付理财代销手续费

注：本表所述授信类预计额度为南京银行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最大授信余额，不构成南京银行对关联方的授信承诺，该预计额度内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时，将按照南京银行内部审批流程进行审批。